「不從惡人的計謀,不站罪人的道路,不坐褻慢人的座位。」 (詩篇一1)

經文中對壞人的描述是漸進式,即愈來愈嚴重的。「惡人」在心 思意念上盤算;「罪人」把心中惡念付諸行動;「褻慢人」不把惡視為 惡,藐視公義,甚至輕視神。這都是神明明地提醒我們的。

為何兒童會走歪路?綜觀現今的教育不是要造就人,而是要淘汰人;傳統家庭重視父、母、子、女崗位,現在宗親倫理的體制已不再,再沒有家庭的觀念,傷害孩子心靈;社會歪風越盛,孩子根本無法學習何為對錯!

在香港曾驚動全城的「雨夜屠夫」案件,凶徒是一位二十多歲的年青人,他連環殺死 4 名女子,把受害者的肢體造成標本、拍成特寫,製作影片,手法極其兇殘。查索凶徒背景,原來他有一個非常悲慘的童年,父親有三個太太,對子女管教嚴厲,經常以拳打腳踢對待凶徒,故此他從小已自我封閉、反叛。至長大後殺人成為興趣,最終被判終身監禁。

《孩子反叛有理》的作者,金明添博士指出,怎樣的兒女反映出怎樣的父母和怎樣的家庭;努力要糾正的不是孩子,而是父母本身。作者提出五種「基督徒次文化」有份於導致子女反叛:強迫的(Compulsory)、陳腐的(Cliché)、安逸的(Comfort-able)、密封的(Cocoon)和妥協的(Compromised)。這五種次文化常見於「典型」基督徒家庭之中,實在值得我們認真反思。

誰能明白神的心意?盼我們把握黃金機會,一切教導從兒童開始。